

## 五、价格部分

### 5.1 开标一览表

项目名称：揭阳市榕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 4 月至 2026 年 3 月食材配送采购项目

序号	分项名称	投标报价	备注
1	食材配送服务 投标报价(折扣率)	大写： <u>百分之九十八</u> (小写： <u>98.00%</u> )	定额： <u>372.8 万元</u> (按实际发生结算)
2	食堂用工服务 投标报价	(大写)人民币 <u>贰拾柒万壹仟贰佰元整</u> (¥271200.00 元)	不得高于 <u>27.2 万元</u>
3	总报价	(大写)人民币 <u>叁佰玖拾玖万玖仟贰佰元整</u> (¥ 3999200.00 元)	服务期限为 2 年 (共 24 个月)，具体服务时间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。

**特别说明：**1、食材配送服务投标报价/计价方式为折扣率。报价格式为百分比形式，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。(举例说明：95.20%、92.11%、87.08%……，不得大于 100%)。如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“折扣率 90.00%”，则投标人肉类货物、蔬菜瓜果类货物、粮油类货物价=当地大型商场、超市平均零售价格×90.00%。(举例说明：某种货物在当地当天大型商场、超市平均零售价格为 10 元/斤，投标供应商中标的折扣率为 90.00% (即 9 折)，即采购人的实际采购价格为 10×0.9=9 元/斤。)。本项目涉及物品的价格按照当地大型商场、超市平均零售价为基准价，价格折扣率由投标人自定。

2、食堂用工服务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人员工资、社会保险、税费等一切费用。

3、总报价 = 食材配送服务定额费用 (372.8 万元) + 食堂用工服务费用。

4、不得低于成本报价 (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低于成本价，应提供书面说明证明其合理性)。

注：1.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，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。

2. 报价中必须包括项目全部内容的费用 (服务所必须的施工设备费、设施费、劳务费、材料费、检验试验费、安装费、管理费、利润、措施费、规费、不可预见的费用及税金等)，费用不管是否在报价书中单列，均视为报价总价中已包括该费用。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，金额单位为元。

3. 本报价一览表另封装一份在“**唱标信封**”内，封口加盖公章。

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(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) 签字：\_\_\_\_\_

投标人名称 (签章)：揭阳市正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04 月 23 日